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1 年 1 月 8 日

雙薪肥貓從極嚴到極寬 民進黨政府是在演哪齣?!

一向為社會所詬病的「雙薪肥貓」議題，民進黨政府先前採取極嚴苛立場，在被大法官解釋認定違憲後，卻又採取完全不受限的立場。到底「雙薪肥貓」該不該限制？民進黨的標準在哪裡？

「雙薪肥貓」係指擔任高官的公教人員退休後，再到私立學校或國營企業擔任校長、教師或管理階層，形成既領取政府優厚的退休金，又領取私校、國營事業優渥薪水的「雙薪」狀況。眾所周知，私立學校請這些退休高官任職，大多具有「門神」性質，為私校爭取更多補助或協助評鑑過關，而到國營事業任職則是有濃厚的酬庸性質。這種一手領政府優渥退休金，一手領取政府補助或挹注經費的私校、國營事業的「雙薪」情況往往不是「適才任用」，卻佔據了年輕人的工作機會並妨礙了正常的晉升管道，也違反社會認知的公平正義，故被社會詬病為「雙薪肥貓」，而要求予以限制。

民進黨政府在年改時，為了回應社會的期待，故對於「雙薪肥貓」也採取了限制，但其方案是極為嚴苛的「超過基本工資即取消月退休金」。對於此一方案引起極大爭議，因為退休再任職不是問題，問題是出在領取不當的「退休金+薪資」，因此適度的限制即可避免「雇用門神」、「酬庸」的問題出現。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(全教總)極力反對「雙薪肥貓」出現，然在年改時所主張的方案是「支領或兼領月退休金再任有給職務且薪資超過最後任職薪水半數時，停止領受百分之六十五月退休金權利」。此一方案合理限制退休金之領取，不僅不會影響退休公教之再任職，也可大幅減少「雙薪肥貓」情形。因此，對於民進黨政府提出的「超過基本工資即取消月退休金」發出過批評。

然而，民進黨政府不顧社會大眾的意見，仍然高舉「正義大旗」而採取最嚴苛的方案；果不其然，此一嚴苛方案經過大法官解釋而被宣告違憲。然而大法官雖然宣告違憲，但在解釋文中明文應「改採比例停發而非全部停發以緩和不利差別待遇之程度」。這代表「雙薪肥貓」條款違憲的原因在於「全部停發」，並非不能「採比例停發」。倘若民進黨政府真有社會正義感，修法方向就應該依循解釋文所指「採比例停發」，而非全然不受限。但依據媒體報導，銓敘部昨日公布修法方案，對於「雙薪肥貓」條款採取全部廢止，亦即不再限制退休金的領取，完全容忍「雙薪肥貓」的存在。

大法官解釋文出爐後，關於「雙薪肥貓」條款違憲一事即引起不小批判。然而，當初高舉「正義大旗」的民進黨政府卻在事後採取完全放任的立場，絲毫不依循解釋文所指的「採比例停發」。這種事前事後立場、態度極端相反的情況，不禁讓人懷疑民進黨政府只是要博取公平正義名聲，卻完全無心、無意處理「雙薪肥貓」！